417	2023	513
	1	6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收文处理单(阅件)

收文日期:

密级:一般

紧急程度:无

编号: 阅件(2023)1019号

来文单位: 市绿化市容局

来文文号: 沪绿容(2023)184号

文件类别: 市容

文件名称:

关于《小陆家嘴商圈(世界会客厅视角陆家嘴区域)景观照明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方案》 的批复

拟办意见:

拟请永良、加良同志阅;

请市容环卫处阅;

请瑞莲同志阅核。

拟办人: 钱敏秀 拟办日期: 2023-05-11

审核意见:

已核。{高瑞莲[2023/5/11 17:02:20]}

办理意见:

己阅。{高文安[2023/5/18 12:18:09]}

己阅。{康永良[2023/5/12 12:04:24]}

请市容环卫处会同相关处室和单位加快推进。{薛加良[2023/5/12 15:34:16]}

转办意见:

传阅意见和传阅情况:

己阅{聂智凌[2023/5/25 8:49:06]}

已阅{徐德清[2023/5/19 13:18:57]}

备注:

己传阅给 聂智凌, 叶玮琼, 徐德清, 开海峰 {高文安[2023/5/18 12:19:01]}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

沪绿容[2023]184号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小陆家嘴商圈(世界会客厅视角陆家嘴区域)景观照明 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方案》的批复

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根据《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上海市景观照明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 25 号公布)规定,结合《上海市景观照明总体规划》(沪府[2017]91号批复)要求,经审查,现就你局报送的《关于世界会客厅视角陆家嘴区域景观照明提升工程设计方案初审的请示》(浦绿容[2023]58号)批复如下:

一、根据"完成徐家汇等商圈景观灯光提升改造"的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要求,《世界会客厅视角陆家嘴区域景观照明提升工程设计方案》应修改为《小陆家嘴商圈(世界会客厅视角陆家嘴区域)景观照明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方案》

(以下简称《设计方案》)。

- 二、原则同意《设计方案》,《设计方案》基本符合景观照明管理法规、规章和规划的规定。
- 三、要坚持高标准定位,瞄准将小陆家嘴商圈"打造一流国际消费中心核心地标"的发展定位,通过建设"国际范" "上海味""时尚潮"集聚区,进一步突出"奏响华美乐章,谱写城市荣光"的设计主题。

四、要突出绿色低碳设计理念,细化节能控制要求,注重运用新技术、新材料,采用先进控制方式,设定常态模式和节假日模式,补充能耗分析。

五、要注重灯具安装的美观性和合理性,合理确定灯具安装方式、安装位置及照射角度,防止对行人形成不舒适的 眩光,控制溢散光对相邻场所的光干扰。

请你局指导建设单位及设计单位进一步修改完善《设计方案》后,报送市绿化市容局备案。

(此件公开发布)